

附件1

2023 年度 福建省司法戒毒医院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2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5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9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9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司法戒毒医院的主要职责是：为适应新时代戒毒工作需要，推动福建省司法行政戒毒工作改革发展，对患有严重疾病的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开展集中治疗，指导强制隔离戒毒场所医疗业务和卫生防疫工作，依法承担强制隔离戒毒工作、做好医院安全警戒和就诊的强制隔离戒毒病人的管理教育工作，2015年3月12日福建省委编办批准设立福建省司法戒毒医院和闽江强制隔离戒毒所，闽江所为厅属行政单位、规格为正处级，戒毒医院为厅属事业单位（公益一类），闽江所、戒毒医院实行合署办公。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司法戒毒医院包括6个机关行政科室，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司法戒毒医院	事业单位	18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8年6月7日经福州市卫生计生委批准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执业范围内科、精神科（精神卫生专业）、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目前，开展了1#住院楼和门诊楼的室内改造工程，改造总面积3679平方米，顺利

通过福州市卫计委验收。完成场所综合管网、医疗生化排污系统、围墙及住院楼警戒防护网改造项目和信息化安防系统采购项目。完成 CT、DR、B 超等 26 组套医疗设备和医用电梯、医用家具、救护车、医疗业务管理软件等常规设备的采购，确保医院设施设备满足收治工作需求。下一步，主要在以下三个方面努力：一是严格规范管理，确保戒毒医院安全运转。坚持把规范化管理作为医院发展的首要保证。抓好建章立制工作，探索具有院（所）特色的工作模式，压实安全稳定责任，保障医院的安全警戒和就诊强戒人员的管理教育。二是紧盯科技前沿，推进医院软硬件建设。对基础设施进行科学规划，进一步推进综合改造项目落地实施。注重科学医疗手段的研究运用，瞄准国内外医疗科技发展前沿，系统研究配套治疗方案，摸索科学的医疗“套餐”，不断提升戒治水平。三是加强互联互通，建立联通内外的戒毒医疗网。开发应用医用信息化软件系统，建立网络诊疗系统服务器，开通视频终端，远程视频链接，主动与全省、甚至全国知名医院和专家建立医疗协作关系，采取网络会诊，实现网上病情诊断、网上所外就医审核、网上指导救护处理。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3.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5.57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4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83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393.74	支出合计	393.7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393.74	393.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5.57	315.57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315.57	315.57									
2040850	事业运行	315.57	315.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4	22.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14	22.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4	22.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3	11.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3	11.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83	11.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	4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	4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57	37.57									
2210202	提租补贴	6.63	6.63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2023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93.74	393.74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5.57	315.57		0	0	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315.57	315.57		0	0	0
2040850	事业运行	315.57	315.57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4	22.14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14	22.14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4	22.14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3	11.83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3	11.83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83	11.83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	44.2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	44.2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57	37.57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6.63	6.63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3.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5.57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8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393.74	支出合计	393.7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3.74	393.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5.57	315.57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315.57	315.57	
2040850	事业运行	315.57	315.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4	22.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14	22.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4	22.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3	11.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3	11.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83	11.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	4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	4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57	37.57	
2210202	提租补贴	6.63	6.6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93.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6.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71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93.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6.03
30101	基本工资	61.56
30102	津贴补贴	6.63
30103	奖金	115.2
30107	绩效工资	71.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5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71
30205	水费	4
30206	电费	9
30229	福利费	6.7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3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1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4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3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 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备注：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部门管理的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 年，福建省司法戒毒医院收入预算为 393.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4.6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人离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3.74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393.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4.6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人离职。其中：基本支出 393.74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93.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59 万元，增长 6.95%，主要原因是工资标准调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工资、绩效等人员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

（一）2040850-事业运行 315.5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1.8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医疗、工伤、生育保险缴费支出。

（四）2210201-住房公积金 37.57 万元。主要用于为在编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及住房补贴支出。

（五）2210202-提租补贴 6.63 万元。主要用于为在编人员发放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393.7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36.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7.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

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1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 万元，降低 33.33%。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减支出。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福建省司法戒毒医院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93.74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司法戒毒医院				部门预算编码		208311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393.74					
	项目支出								
	基本支出			393.74					
	其他支出								
年度 总体 目标	积极运用财政资金，发挥财政资金的政策扶持和引导作用，健全单位基础设施，完善教育戒治、医疗保障设备，加强戒毒人员的戒断、矫治、医疗救助工作规范化水平，提高戒毒矫治质量，确保场所安全稳定。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确保按时进度完成各项工作目标，确保场所可持续发展。								
年度 履职 目标	部门职能			年度目标任务		支出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负责本单位的反腐倡廉建设、队伍建设、组织人事、机构编制、警务管理、警务督察和离退休干部工作等			保障本单位在职、离退休干部职工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保障		393.74	
一般性支出 情况	指标名称			内涵解释	设置依据	指标计算公式或方法	评分标准	目标值	指标审核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管理相关规定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数*100%	小于或等于目标得100，否则得0	≤100%	是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三公”经费管理相关规定	统计法	小于或等于目标得100，否则得0	≤0次	是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会议费、差旅费管理相关规定	统计法	小于或等于目标得100，否则得0	≤0次	是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内涵解释	设置依据	指标计算公式或方法	评分标准	目标值	指标审核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伙食支出保障	强戒人员人均伙食费月支出	《福建省司法行政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所基本支出经费标准》	强戒人员伙食费/强戒人数/12个月	每少5元扣1分	≥240元	是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卫检查达标	场所环境整洁卫生	司法行政机关强制隔离戒毒所生活卫生管理规定	生卫检查合格次数/总检查次数	每少5%扣1分	≥90百分比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所在区域群众综治满意度	所在区域群众对综治工作的满意度	平安建设有关规定	综治满意率调查	每少1%扣0.5分	≥90百分比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传染病查治率	强戒人员传染病查治人数与患病数的比率	司法行政机关强制隔离戒毒所生活卫生管理规定	强戒人员传染病查治人数/患病数	每少5%扣1分	≥90百分比	是
		时效指标	强戒人员教育培训完成及时性	强戒人员按年初计划完成教育培训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矫治纲要	强戒人员教育培训完成次数/年初计划数	每少5%扣1分	≥90百分比	是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福建省司法戒毒医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司法戒毒医院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2023 年无购置车辆的部门预算安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